

舜元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在未来一定时间是否能披露股改方案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目前，本公司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已经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正就公司重组及股权分置改革的有关事宜进行研究，但尚未提出具体方案。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公司已经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改保荐机构。

三、公司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

本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配合大股东推动公司的股改工作，争取早日进入股改程序。

四、保密义务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股
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
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舜元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二月十三日